

项目编号：ZJZB2022-JT1062

# 咸阳市取水口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

## 谈判文件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1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26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26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	47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咸阳市取水口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52 号高科大厦 17F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 14: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ZB2022-JT1062

项目名称：咸阳市取水口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665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取水监测计量覆盖面监测计量数据质量（详见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2.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2.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2.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2.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2.7、《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8、《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2.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21日至2022年11月23日，每日上午09:00-11:30 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高新路52号高科大厦17F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方式：线上购买

售价：免费赠送

注：购买招标文件请将单位介绍信（内容应包含经办人邮箱、联系方式）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发送至邮箱 zjjlzbsyb@163.com（无需来现场，将资料发送至邮箱即可）。

**开票要求：如需开票请将开票信息发送至邮箱 zjjlzbsyb@163.com，备注清楚开票金额、开票类型（专票、普票）开标完一周内统一开票。**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1月24日14: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咸阳市国贸大酒店4楼国泰厅

###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24日14: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咸阳市国贸大酒店4楼国泰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咸阳市水资源工作站

地址：咸阳市秦都区

联系人：石老师

联系电话：029-38135034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工、高工

电话：029-88336376

传真：/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52 号高科大厦 17F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2.1	<p>招标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52 号高科大厦 17F。</p> <p>电话：029-88336376</p> <p>邮箱：zjjlzbsyb@163.com</p>
2	2.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3	9.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9.3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针对本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谈判，任何不完全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5	11.1	谈判报价：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谈判所要求的货物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6	12.1	<p>供应商资质条件：</p> <p>1、提供有效合格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本公司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p>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p>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并将网页截图附在评审资料中作为留存依据（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没有则此项不需要提供）</p> <p>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p> <p>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按无效谈判处理。</p>
7	14.4	谈判保证金为：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8	15.1	谈判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9	16.1	<p>正本的份数：壹份；</p> <p>副本的份数：贰份。</p> <p>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光盘一份）</p>
10	17.2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分别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上标明“谈判响应正本”、“谈判响应副本”、“谈判一览表”、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电子版”等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
11	18.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1月24日14:30分(北京时间)。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址：陕西省咸阳市国贸大酒店4楼国泰厅 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人：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	21.1	谈判时间：2022年11月24日14:30分(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陕西省咸阳市国贸大酒店4楼国泰厅
13	24.1	<b>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五章）</b>
14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中标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执行。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6100 1902 9000 5250 4055
15	履约保 证金	无
16	质量 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7	同义 词语	构成谈判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谈判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8	现场踏勘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踏勘。踏勘的相关费用及安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0	项目属性	政府采购货物类
2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其投标无效
22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否
23	对谈判文件澄清或修改的时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4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以书面形式发出的答疑纪要或对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 一. 总 则

###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谈判所签合同使用财政性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 2. 招标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 2.1 招标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谈判的招标代理机构为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2.2.1.1 具有独立法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2.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2.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2.2.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2.2.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同一包）的采购中同时参与谈判，否则均为无效谈判处理。

2.2.3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谈判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谈判无效。

2.2.4 供应商必须在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谈判文件，方可参与谈判。谈判文件售后不退。

2.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如果在谈判文件中接受联合体谈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谈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谈判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谈判协议连同谈判响应文件一并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人。联合体各方

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同一包）中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谈判，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2.2.6 谈判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 3. 谈判标的物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谈判标的物应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 4.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供应商应保证其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 谈判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谈判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 二. 谈判文件

### 6. 谈判文件构成

6.1 谈判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货物，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谈判文件共六章，包含内容如下：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谈判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7. 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

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7.2 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3 已经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谈判截止日期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供应商。

7.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谈判语言和谈判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谈判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谈判将被作无效谈判处理。

#### 9.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9.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谈判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谈判一览表等。

9.1.2 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谈判响应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供货（服务）一览表、检测报告，质量保证、安装调试方案说明、人员配备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9.1.3 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9.1.4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提交的谈判保证金。

9.1.5 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谈判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否则，其谈判将被作谈判无效处理。

9.3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针对本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谈判，任何

不完全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 10.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谈判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谈判意愿，详细说明谈判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谈判文件第9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 11. 谈判报价

11.1 谈判报价：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谈判所要求的货物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11.2 谈判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11.3 谈判报价：固定总价合同（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的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 13. 证明标的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货物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谈判，与谈判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谈判，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谈判将被作无效谈判响应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13.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3.2.2 国家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谈判货物的检验报告；

13.2.3 逐条对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谈判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3.2.4 供货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 14. 谈判保证金：无

## 15. 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4 条有关谈判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6. 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一份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一份)并在盘面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与谈判响应文件同时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16.2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必须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处,均须由签字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编制目录及对应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连续性页码,并分别装订成册。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加盖骑缝章;

16.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谈判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为方便唱标记标，谈判一览表除在谈判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放在一个封袋中。封线处加贴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谈判一览表的谈判报价必须与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的谈判一览表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以单独密封的谈判一览表为准）。

17.2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分别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上标明“谈判响应正本”“谈判响应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

17.3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7.3.1 供应商的全称；

17.3.2 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7.3.3 正本/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等“请勿在\_\_\_\_\_（谈判时间）之前启封”。

17.4 如果供应商未对谈判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资料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接收人处。

18.2 招标代理机构接收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8.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19.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9.1 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20. 谈判的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

20.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 五. 谈判与评审

### 21. 谈判

21.1 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谈判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的份数、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等规定，不在每轮谈判结束时公开供应商的报价。

21.3 在谈判会议现场没有启封和宣读的谈判响应文件将原封退回给供应商。

21.4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谈判记录，存档备查。

### 22.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等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3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2.2 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供应商不得在谈判后使用任何方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 在评审期间，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



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 22.5 谈判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2.5.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2.5.2 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22.6 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2.6.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人员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若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注明未通过原因并告知其供应商。

22.6.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中小企业条件，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监狱企业的证明。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2.6.1.2 供应商信用查询结果使用，凡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审查不予通过：

- (1)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 (2)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3) 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4) 近3年内受到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行政处罚的；
- (5) 近3年内受到责令停产停业行政处罚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2.6.2 供应商资格性审查通过后，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2.6.3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22.6.4条的规定，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谈判。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6.4 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22.6.4.1 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或谈判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2.6.4.2 谈判响应文件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2.6.4.3 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22.6.4.4 供应商在同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22.6.4.5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和重大偏离的；

22.6.4.6 供应商有串通谈判、以他人名义谈判、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响应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2.6.4.7 谈判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谈判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22.7 谈判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7.1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2.6.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谈判时，谈判小组成员会和各个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22.7.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审方法”的方法进行评审。

22.8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22.8.1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

23.1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24. 评审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是指谈判响应文件满足谈判

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谈判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分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依次排序。

## 25. 评审程序

按照初审（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一次报价、二次报价、推荐成交候选人四个步骤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否决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 26. 成交程序

26.1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6.2 采购人根据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

26.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谈判。

26.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谈判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人。

26.5 成交人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发布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公告。

26.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 27. 成交与落标通知

27.1 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7.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8. 成交合同的签订

28.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9.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中标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

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执行。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9.3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6100 1902 9000 5250 4055

**30. 履约保证金：无**

**31. 其他**

31.1 谈判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谈判---第二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人。

31.2 经过公开发布谈判信息后，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时，由谈判小组集体研究并报监督管理机关同意，采用相应方式完成采购。

31.3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谈判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谈判小组有权决定谈判失败。

31.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2. 质疑**

32.1 供应商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的规定办理。

32.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时，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为获取采购文件之

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为各采购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32.2.1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招标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32.2.2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32.2.3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32.2.4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32.2.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采购公告。

32.2.6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2.3.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32.3.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2.3.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2.3.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32.3.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32.3.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2.3.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32.3.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2.3.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32.3.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2.4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2.5 质疑受理联系电话：029-88336376，联系人：陈工、曾工，通讯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52 号高科大厦 17F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3. 投诉

33.1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33.1.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33.1.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3.1.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33.1.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了解详情。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合同资料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p>采购人：咸阳市水资源工作站</p> <p>地址：咸阳市秦都区</p> <p>项目名称：咸阳市取水口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p> <p>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已落实</p>
2	项目实施地点：各取水口
3	建设期：2022年12月20日之前完成
4	质保期：5年
5	<p>付款：</p> <p>1.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p> <p>2. 付款方式和程序：</p> <p>2.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p> <p>2.2 付款方式：</p> <p>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设备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终验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p> <p>2.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p>
6	<p>质量要求：</p> <p>达到国家现行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p>
7	<p>验收：</p> <p>1. 本合同及附加文本；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函；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p>
8	违约责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的相关条款执行。</li><li>2. 未按合同或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li><li>3. 供货方的谈判响应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货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li></ol>
--	--



# 咸阳市取水口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

(示范文本)

## 第一部分 采购合同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2. 项目内容：\_\_\_\_\_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澄清、谈判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5.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大写）：\_\_\_\_\_（¥\_\_\_\_\_）。

2.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建设地点及建设期：**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五、付款方式：**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六、质量要求：**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七、交货、验收要求：**

- 1、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组织现场开箱清点验货。所到设备的型号和数量必须与合同一致，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到货验收单。未签收到设备收单的设备不得擅自开箱安装。
- 2、乙方保证合同所有设备是全新的(包括零部件)其规格参数及配件不低于(符合)本项目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

3、安装完成，乙方进行自测并形成自测报告出现的问题限期整改。自检最终通过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

4、设备采购从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进入保修期，提供原厂保修升级。

####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九、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违约责任：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十一、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 十二、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鉴 证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地 址：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采购内容

咸阳市取水口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主要建设任务为：

- 1、新建工业、生活、服务业取水口在线监测计量站点 17 处；
- 2、新建农村取水口在线监测计量站点共计 24 处。其中新建乡村人饮在线监测计量站点 8 处；新建农机井取水口监测计系统“以电折水”样本井水量在线监测站点 16 处；

### 二、项目建设目标

以满足水资源管理需求为目的，以提高取水监测计量覆盖面、提升监测计量数据质量为重点，坚持系统观念、依法依规、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完善水资源前端信息采集、传输系统建设，健全责任明确、支撑有力、监管有效的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体系，为实施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促进区域内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咸阳市水资源管理工作初步建成较为系统、完整的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实现以下具体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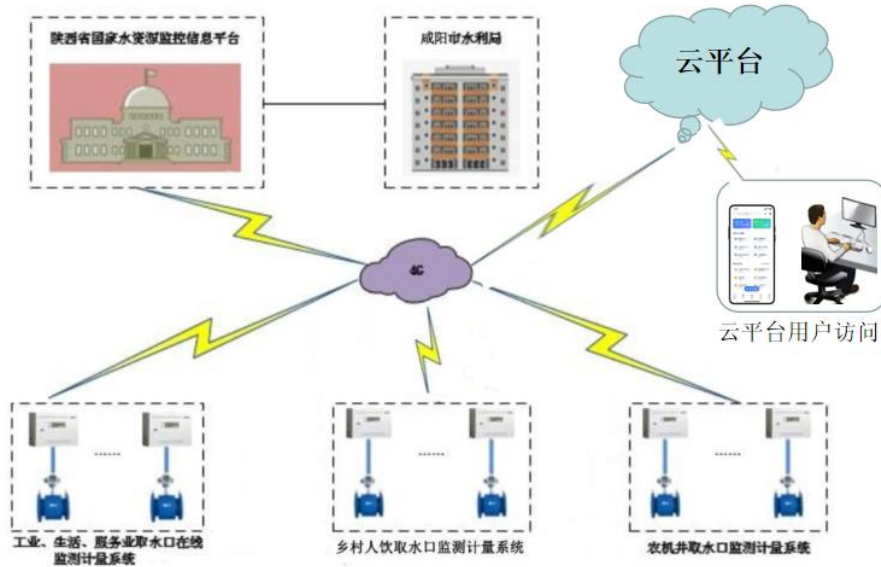
- 1、工业、生活、服务业实现规模以上取水口在线监测计量覆盖率达 93.75%。
- 2、开展区域内乡村人饮取水在线监测计量，补全乡村人饮在线监测计量的空白。
- 3、农业灌溉机井根据区域状况、“以电折水”方法原理及农灌计量制约因素，选定样本机井建设数量及建设位置，实现农灌“以电折水”样本机井建设，科学合理计算“以电折水折标系数”，实现区域内农灌机井用水量计算。

### 三、建设方案

2022 年陕西省咸阳市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对全市范围内工业、生活、服务业 17 处、乡村人饮取水口 8 处、农灌机井取水口 16 处，开展在线监测计量建设，监测数据通过 4G 通信方式发送至陕西省级水资源监控信息平台，市级水利局通过省级平台给定的特定账号调用数据，建立取用水监测监控体系。

监控体系以信息自动采集传输为基础，通过对取水户的信息采集、传输基础设施设备的建设，配置先进适合水资源特性的新仪器、新设备，提高信息采集、传输、处理的自动化水平，提高信息采集的精度和传输的时效性，形成较为完善的信息采集体系，为取用水管理和监控工作提供及时准

确的信息服务。



图：取水监测计量建设体系总体结构图

### 3.1 监测点信息采集

工业取用水监测的监测要素为取水量（流量或水量），该项目取水方式全部是管道，采用安装管段式电磁流量计在线自动监测；农用灌溉“以电折水”样本井也全部采用电磁流量计测量流量，采用智能电能表测量用电量，信息采集频次为每小时 1 次。

### 3.2 监测点信息传输

取用水监控体系的信息采集站点分布于区内广大区域，信息传输通道依据站点本身特点和周边通讯条件。由于取用水工程的监测点集中在主要供水水源地、规模以上取水口等，传输的信息流量都比较小，本次项目建设中使用 4G/GPRS 通信方式。通信方式的使用规定和要求符合《水资源监测数据传输规约》（SZY 206-2016），水文监测数据传输规约（SL651-2014）。自动监测站具有备份信道，所配置的 RTU 应具有通信主备信道的自动切换。本项目采用 4G/GPRS 通讯方式作为主信道、GSM 短信通讯为辅助信道的组网方式。在通信信道或监测点设备出现故障的情况下，通过信息服务门户人工录入数据。

整个传输采用“一发一收”也可选用“一发多收”，数据可传输到省控平台，也可通过 4G/GPRS 上传到国控平台，市区级用户通过水利专网访问省控平台查看数据。

### 3.3 供电方式

取用水在线监测站采用太阳能供电方式进行供电，有条件的地方采用太阳能和交电互补供电。

### 3.4 测站结构组成

工业、生活、服务业、灌区等管道型水量自动监测站主要由流量计、遥测终端机、4G/GPRS 通信控制机、太阳能电池、太阳能充电控制器、蓄电池等组成，测站结构如下图所示。



图 管道型水量自动监测站结构图

农用灌溉“以电折水”监测站主要由流量计、电量计、遥测终端机、4G/GPRS 通信控制机、太阳能电池、太阳能充电控制器、蓄电池等组成，测站结构如下图所示。



图 以电折水自动监测站结构图

### 3.5 自动监测站配置

工业、生活、服务业及灌漑站水量自动监测站典型配置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管段式电磁流量计	套	1
2	遥测终端机 (RTU)	台	1
3	4G 通信机	台	1
4	交流电转换器	台	1
5	免维护蓄电池 (备用电源)	块	1
6	机箱	台	1
7	配套设施及安装辅材	套	1
8	安装工程	项	1

“以电折水”样本机井自动监测站典型配置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	------	----	----

1	管段式电磁流量计	套	1
2	三相费控智能电表	套	1
3	遥测终端机 (RTU)	台	1
4	4G 通信机	台	1
5	太阳能电池板、太阳能充电控制器及 支架	套	1
6	交流电转换器	台	1
7	免维护蓄电池	块	1
8	机箱	台	1
9	配套设施及安装辅材	套	1
10	安装工程	项	1
11	SIM 卡 (含 3 年通信费)	项	1

农村人饮自动监测站典型配置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管段式电磁流量计	套	1
2	三相费控智能电表	套	1
3	遥测终端机 (RTU)	台	1
4	4G 通信机	台	1
5	太阳能电池板、太阳能充电控制器及 支架	套	1
6	交流电转换器	台	1
7	免维护蓄电池	块	1
8	机箱	台	1
9	配套设施及安装辅材	套	1
10	安装工程	项	1



11	SIM 卡（含 3 年通信费）	项	1
----	-----------------	---	---

#### 四、主要设备及参数要求

##### 4.1 管段式电磁流量计

###### 1、设备的技术性能指标

(1)符合电磁流量计标准 JB/T9248-2015. 规格书中未规定的仪表材料按照制造厂标准，必须适合仪表数据表给出的工艺操作条件。

(2)流量计为全数字中文 LED 显示，可显示流量瞬时值和累计值。

(3)流量计具有自诊断功能并显示故障功能。

(4)电磁流量计的工作电压匹配太阳能供电系统：9—36VDC 宽电压供电。

(5)脉冲信号，MODBUS 协议。

(6)精度满足现场的实际使用要求，准确度等级要求：流量±0.5%。

(7)、采用一体结构，传感器和转换器防护等级为 IP68。

(8)电磁流量计带有铭牌，牌上打印制造厂名称、商标、位号、产品型号、量程等主要内容；铭牌牢固的固定在电磁流量计上。每个电磁流量计上有永久性的流体流向标识。

(9)最高流速：15m/s

(10)公称通径：DN3、6、10、15、20、25、32、40、50、65、80、100、150、200、250、300、350、400、450、500、600、700、

800、900、1000、1200、1400、1600、1800、2000

(11)精确度：0.5 %、0.2 %

(12)公称压力：4.0MPA (DN10-150) 1.6MPA (DN200-600)

1.0MPA (DN700-1200) 0.6MPA (DN1400-2000)

(13)材料：电极形式和材料，电极形式和可分为标准型、刮刀型、可拆卸型、带接地电极。电极及接地电极材料有含钼不锈钢，哈氏合金 B、哈氏合金 C、钛、钽、铂-铱合金、不锈钢涂覆碳化钨 7 种。

法兰材料：碳钢

接地环材料：不锈钢

进门保护环材料：不锈钢、碳钢。

外壳防护：IP65、IP68：仅分离型氯丁橡胶和聚氨酯衬里的传感器，且不包括防爆结构。

电磁流量计设备性能参数表

项目名称	技术性能参数
规格	DN40~DN300
安装形式	一体式
额定压力	1.0MPa、1.6MPa、2.5MPa
显示	可显示正、反向双向瞬时测量，正、反累计流量及空管报警，励磁报警等信息
按键	防水电容式按键
测量精度	流速 $\geq 0.5\text{m/s}$ ，误差 $\pm 0.5\%R$ ；流速 $< 0.5\text{m/s}$ ，误差 $\pm 2\text{mm/s}$
部件材质	测量管：S304；电极：S316；内衬：天然橡胶NR；表头外壳：304； 法兰、外壳：不锈钢或碳钢
供电电源	DC9~36V，IP68航空插头；
输出信号	脉冲/频率输出，接口RS-485（MODBUS协议）；
工作环境	温度： $-25^{\circ}\text{C}\sim 60^{\circ}\text{C}$ ；相对湿度：5%~90%
防护等级	IP68

#### 4.2 三相费控智能电表

##### 1、设备的技术参数

三相费控智能电表主要技术参数表

参比电压	3X220/380V 3X380V 3X100V 3X57.7/100V
参比电流	1.5(6)A 5(60)A 10(40)A 15(60)A 20(80)A 30(100)A 10(100)A
参比频率	50Hz
脉冲宽度	80ms $\pm$ 16 ms

精度等级	有功 1.0 级和无功 2.0 级
起动电流	0.4%I <sub>b</sub>
工作范围	0.9U <sub>n</sub> ~1.1U <sub>n</sub> (扩展工作范围 0.8U <sub>n</sub> ~1.15U <sub>n</sub> )
温度范围	-25° C~60° C (极限-40° C~70° C )
相对湿度	≤95
功率消耗	电压线路有功功率≤1.5W, 视在功率≤10VA (非通信状态) 电流线路视在功率≤0.4VA
设计寿命	10 年
电池容量	3.6V/1.2Ah
电池工作时间	电能表寿命周期内无需更换

### 4.3 遥测终端机

1、设备组成及范围说明水文水资源遥测终端机包括数据采集、通信、存储、外置显示、控制、保护壳体等部分组成。

#### 2、功能描述

设备内嵌以电折水逻辑算法，自动显示测点用水数据；具有实时钟，并具有系统时钟同步功能；具备补发数据功能；可定时自动唤醒以完成定时测报、响应中心站提取固态存储数据和修改参数等指令；按键可进入测试态，测试数据不存储，并可自动退出；具有存储转发功能；具有看门狗，可保证死机自动复位；具有自动报警功能。

采用电源监控技术，对存储器和时钟进行双重掉电保护；外部接口具有光电隔离能力。

具有较强的通信能力：三个 RS-232C 接口和两个 RS-485 接口，用于连接 4G/GSM 通信终端、北斗卫星小站、超短波调制解调器和收发信机、调制解调器等。

配有 4M 大容量非易失存储模块，可存储两年的水位和雨量数据；可接多种传感器（浮子式、激光、超声波、压力式、气泡式等各种流量传感器）。

配有键盘和液晶显示器，可以对配置进行修改；可以发送人工观测数据。

工频磁场和浪涌(冲击)按照 GB/T17626.8-2006 第八章规定的试验程序进行检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能够提供报告证明文件。

测站数据可用便携机本地读取，也可通过主信道远程提取，读取的最小时间间隔为 1 天。

固态存储器数据可本地或远程清除，清除以“年”为单位。具有命令确认和校验机制，不会发生误操作。

具有增量口，并行口，串行口，频率口，模拟量接口；具有断电（交流）、开启设备箱报警信息发送功能。

可设置的参数定时自报时段值（最小 5 分钟）、本站站址、中心地址，中心手机号、当前雨量、水位加报阈值，雨量加报阈值（2 个），测报间隔、当前时间等。

### 3、设备的技术参数

遥测终端及设备性能参数表

工作方式	自报、应答、兼容可设定
总线速率	300bps~57600bps
环境温度	-30℃~80℃
储存空间	>16MB（存储数据 2 年）
值守电流	<180 μ A（12VDC）
工作电流	<18mA（12VDC）
相对湿度	<95%
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100000h
电源	DC12V（太阳能浮充蓄电池直流供电）
能否完全满足 SLT427-2021《水资源监测数据传输规约》	能
是否有数据存贮补发功能	是
时钟校准方式	远程/现地
箱体采用标准	密封防水机箱，达到 IP68 要求
是否支持程序远程升级	是

## 4. 44G 通信机

### 1、设备的功能描述功能描述

支持透传，高效安全的数据传输方式，支持 RTU 与 DSC 透明数据传输，支持 DDP 传输协议，配合 DDP 协议开发包简化开发难度，通过 DDP 协议可实现数据传输、远程参数配置、重启动控制；支持串口 AT 协议，可在运行过程中切换到 AT 状态，进行参数配置、重启控制式。

支持 TCP/UDP/短信三种通信方式，短信支持 7bit、8bit、UCS2 编码，可以进行中文短信收发，短信号码支持国际区号及本地号码。

### 2、设备的技术参数

通信机设备性能参数表

网络	支持网络	GPRS/CDMA
设备接口	天线接口	SMA-K(阴头)
	SIM 卡	3.0V
	串行数据口	RS-232/RS-485/RS-422/TTL (双串口)
	串行数据速率	标准 300~115200bps
	接口端子	3.5mm 可插拔接线端子 (14~24AWG 线)
功能特性	M2M 管理平台	支持
	多通信协议	AT+协议，满足个性化需求
		支持 RDP 和 WMMP 协议，满足下位机和平台设备交互管理
	多工作模式	设备加点自动上线，掉线自动恢复
		休眠中数据、语音、短信唤醒上线
		下位机指令控制按需上、下线
数据环回测试		
供电电源	工作电压	+5V~+36VDC
	待机功耗	约 35mA@+12VDC

功耗	GP RS	工作功 耗	约 50mA@+12VDC
	CD MA	待机功 耗	约 40mA@+12VDC
		工作功 耗	约 60mA@+12VDC
物理特性	尺寸		93mm × 54mm × 22mm
	重量		约 200g
	工作环境温 度		-40℃ ~ +85℃
	存储温度		-45℃ ~ +90℃
	相对湿度		≤95% (无凝结)

#### 4.5 太阳能供电系统

##### 1、设备组成

太阳能供电系统主要由太阳能电池板，充电控制器，蓄电池组成。

##### 2、设备的功能描述

###### (1) 太阳能电池板

###### 功能描述

太阳能电池板是太阳能供电系统中的核心部分，也是太阳能供电系统中价值最高的部分。其作用是将太阳的辐射能量转换为电能，或送往蓄电池中存储起来，或推动负载工作。太阳能电池板的质量和成本将直接决定整个系统的质量和成本。

###### (2) 太阳能充电控制器功能描述

充电控制器的作用是控制整个系统的工作状态，并对蓄电池起到过充电保护、过放电保护的作用。在温差较大的地方，合格的充电控制器还应具备温度补偿的功能。

###### (3) 免维护蓄电池

规格型号：选用 LFP12100 蓄电池。功能描述：

蓄电池是在有光照时将太阳能电池组件所供出的电能储存起来， 到需要的时候再释放出来。

##### 3、设备的技术参数

太阳能电池板设备性能参数表

输出功率	120W
最大工作电压	17V
开路电压	21V
最大输出电流	24.3A
短路电流	2.56A

太阳能充电控制器设备性能参数表

最大充电电流(50℃)	20A
最大负载电流(50℃)	20A
系统电压	12/24Vdc
最大自损耗	4mA
最终充电电压	13.7v
过放保护值	11.1V(SOC=30%)
过放恢复值	12.6V(SOC=50%)
环境温度	-40℃~+50℃
保护功能	过充电、过放电保护，正、负极反接保护，误操作保护， 内置保险管，电子短路保护
充电功能	充电过程快速、平稳，内置蓄电池温度补偿器，12V、24V 电压自适应，自耗电小，析气调节
指示灯显示	红色 11.8V，黄色到红黄色 12.3V，绿色 12.8V

免维护蓄电池设备性能参数表

电压	12V
容量	100Ah

## 4.6 交流电供电系统

### 1、设备组成

交流电供电系统主要由交流电充电控制器、交流电转换器组成。

交流线缆接至交流转换器输入端，交流转换器输出端接流量计等设备。交流线缆接至交流充电控制器的输入端，充电控制器的输出端接蓄电池，对蓄电池进行浮充电。

### 3、设备的技术参数

交流电供电系统设备性能参数表

输入电压	88~264V
电源频率	47~63Hz
输出	13.8V, 0~3.5A; 5V, 0~4A; 13.4V, 0~0.23A

## 4.7 机箱

机箱按现场要求定制，满足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规范。

挂壁机箱箱体外形尺寸(高×宽×厚,单位:mm):700×450×220,户外落地箱箱体外形尺寸(高×宽×厚,单位:mm):1200×560×280。一体化防水机箱,箱内隔板完整牢固,布线横平竖直,信号线与电源线分开布设;蓄电池、太阳能充电控制器、GPRS/CDMA 通信终端、RTU 等集成于机箱内。

板材要求具有防锈能力的冷轧不锈钢钢板,厚度不小于 1.5mm。箱体上印刷水利标志、水资源监控标志、测站编号、危险警示等标识,具体内容与格式由项目建设单位统一确定。

挂壁机箱与户外落地箱均要求有防盗报警设备,门上带锁,门锁灵活牢靠,带开门信号传感器和铅封装置;门与进、出线孔均要求密封防水、防尘(防护等级 IP55),不设观察窗与百叶窗。

挂壁机箱直接安装在稳固可靠的墙体上,户外落地箱安装在稳固的水泥底座上。

所有箱体外走线穿管,信号线、交流电源线分管布设,横平竖直;地面布线套在镀锌钢管内,室外地面布线套在镀锌钢管内后,埋深不小于 30cm,车行走的地方埋深不小于 50cm;电源线要直接接入电源回路,不得采用插头形式(进/出线包括天线馈线、太阳能电池板引下线、交流市电馈入、传感器信号线、传感器供电线及接地线等)。

## 五、工程量清单

一、工业、生活、服务业及灌漑站水量自动监测站工程量清单表(11万)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管段式电磁流量计	套	17
2	遥测终端机 (RTU)	台	17
3	4G 通信机	台	17
4	交流电转换器	台	17
5	免维护蓄电池	块	17
6	机箱	台	17
7	配套设施及安装辅材	套	17
8	安装工程	项	17
二、“以电折水”样本机井自动监测站工程清单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管段式电磁流量计	套	16
2	三相费控智能电表	套	16
3	遥测终端机 (RTU)	台	16
4	4G 通信机	台	16
5	太阳能电池板、太阳能充电控制器及支架	套	16
6	交流电转换器	台	16
7	免维护蓄电池	块	16
8	机箱	台	16
9	配套设施及安装辅材	套	16
10	安装工程	项	16
11	SIM 卡 (含 3 年通信费)	项	16
三、农村人饮自动监测站工程量清单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管段式电磁流量计	套	8
2	三相费控智能电表	套	8
3	遥测终端机 (RTU)	台	8
4	4G 通信机	台	8
5	太阳能电池板、太阳能充电控制器及支架	套	8
6	交流电转换器	台	8
7	免维护蓄电池	块	8
8	机箱	台	8
9	配套设施及安装辅材	套	8
10	安装工程	项	8
11	SIM 卡 (含 3 年通信费)	项	8

## 六、各取水口、管径及数量

序号	取水户名称	备注	管径
1	马庄街道七结村	1 处	110mm
2	马庄街道南吴村	1 处	110mm
3	马庄街道三合村	1 处	110mm
4	马庄街道林孟村	1 处	110mm
5	马庄街道天阁村	1 处	110mm
6	双照街道龙泉坊村	1 处	110mm
7	双照街道双照村	1 处	110mm
8	双照街道白良村	1 处	110mm
9	双照街道府阳村	1 处	110mm
10	双照街道大魏村	1 处	110mm
11	马泉街道马泉村	1 处	110mm
12	马泉街道蒋家村	1 处	110mm
13	渭滨街道尹家村	1 处	110mm

序号	取水户名称	备注	管径
14	渭滨街道大寨南村	1处	110mm
15	钓台街道八里庄村	1处	110mm
16	钓台街道东张村	1处	110mm
17	马庄街道西介村集中供水工程	1处	110mm
18	双照街道毛村集中供水工程	1处	110mm
19	双照街道大魏村集中供水工程	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20	马泉街道马泉村集中供水工程	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21	渭滨街道大寨南村集中供水工程	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22	钓台街道八里庄村集中供水工程	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23	马庄街道三合村集中供水工程	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24	马庄街道天阁村集中供水工程	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25	咸阳中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300 mm
26	咸阳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2处	300 mm
27	咸阳嘉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300 mm

序号	取水户名称	备注	管径
28	咸阳鑫港新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企业企业自建政府补贴、 1处	300 mm
29	咸阳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企业自建政府补贴、 1处	200 mm
30	咸阳通顺供热有限公司	企业企业自建政府补贴、 1处	200 mm
31	咸阳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200 mm
32	咸阳天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200 mm
33	咸阳博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200 mm
34	陕西绿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梧桐花园管理处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300 mm
35	陕西鑫苑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200 mm
36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建筑段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37	咸阳如意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38	咸阳湖管理处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序号	取水户名称	备注	管径
39	咸阳市公路局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40	西安凯尔文石化助剂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自建政府补贴、1处	以实际情况为准

注：后期实施过程中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一. 评审方法

按照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是指谈判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谈判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即在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依次排序；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谈判无效。

### 二. 评审程序

按照初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一次报价、二次报价、推荐成交候选人四个步骤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1.1 资格审查

1.1.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 1.2 符合性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即为无效谈判。

1.2.1 谈判响应文件的完整性。谈判响应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谈判响应文件。

1.2.2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1.2.3 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谈判有效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技术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谈判响应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技术指标是否出现虚假响应；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1.2.4 谈判报价是否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2.5 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时间交纳了有效足额的谈判保证金或担保机构出具

的保函。

1.2.6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谈判作无效投标处理。

1.2.7 谈判文件其他章节中对无效谈判的规定。

## 2、一次报价

## 3、二次报价

3.1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4、推荐成交候选人

4.1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谈判，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和服 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4.2 谈判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5、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5.1 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一览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一览表为准。

5.2 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3 如果单独密封的“谈判一览表”中的谈判报价与谈判响应文件正本的谈判报价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谈判一览表”中的谈判报价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6.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谈判无效。

### 三、成交

- 1、谈判结果报告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招标代理公司。



##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ZJZB2022-JT1062

（正本或副本）

# 咸阳市取水口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

#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 目 录

- 一、谈判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谈判响应报价表（谈判一览表）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谈判方案说明书
-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七、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八、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一、谈判响应函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文件，  
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提交谈判  
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版。

我方承诺如下：

1. 谈判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_\_\_\_\_（¥ \_\_\_\_\_元）。
2. 如果成交，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  
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谈判有效期内（\_\_\_\_\_），本谈判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6. 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所在部门：\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三、谈判响应报价

#### 3.1 谈判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谈判总报价	建设期	备注
谈判总报价（大写）： <span style="float: right;">（小写：¥      万元）</span>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本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单独提交。若有折扣声明，请与本表一并装订和密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3.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费用名称/类别	单价	数量	总价	备注
1					
2					
3					
4					
.....					
N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3.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4. 如有多种品规，每种品规均需注明投标报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四、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准备、封装至谈判响应文件中。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 供应商企业简介；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业绩情况（见附件1）；
4. 项目实施地点、建设期、违约责任等合同条款须逐条响应；（格式自拟）
5.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 五、谈判方案说明书

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谈判方案说明书，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自拟格式，并编制相应目录）。

### 1、技术说明书

1.1 谈判报价所包含的全部供应、供货内容；

1.2 完成项目的技术方案，要求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全面、完整的技术方案；

2、整体实施方案，要求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完成本项目，全面、完整的整体实施方案，至少应包括：

2.1 供货一览表（附件2），供货范围和供货内容的详细说明；

2.2 整体组织部署计划及针对本项目的进度计划；

2.3 响应时间、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见附件3、4）、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服务方式、应急预案；

2.4 供应商服务承诺书；

2.5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没有填零）次，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主业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七、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书面声明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八、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 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谈判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 附件 1:

## 供应商业绩情况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 质量	备注

注：表格后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2:

供货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注：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3:

## 技术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采购内容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采购内容响应	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				

说明:

1. 本表须对“第四章”中的“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相关内容按照顺序逐项响应，不得空缺；
2. 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4: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 职称	资格证 书种类	工作 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岗位 情况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不适合供应商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5:

##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谈判供应商固定雇员			为谈判供应商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附相关人员的证明资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附件 6: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非中小企业不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 7: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附件 8:

##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9: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格式 A: 谈判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p>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谈判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p> <p>供应商名称（公章）：</p> <p>时间：</p>
---

格式 B: 电子版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p>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电子版本</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公开唱价不得启封）</p> <p>供应商名称（公章）：</p> <p>时间：</p>
--

格式 C：谈判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谈判一览表

(非公开唱价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时间：